

## 鄂市体育中心游泳馆项目接受鲁班奖复查

发布时间：2015-09-04

---

9月4日至5日，由内蒙古分公司承建的鄂尔多斯市体育中心游泳馆工程迎来了国家鲁班奖专家复查组的检查验收。在为期两天的复查中，专家组一行先后听取了施工单位的工程质量情况汇报，观看了工程展示DVD，与建设、设计、监理等单位进行了座谈，并分专业组对工程实体进行了深入检查，查阅了相关工程资料。集团公司总裁曹清社、内蒙古分公司经理田伟出席并陪同现场检查。

9月4日下午14:00，复查汇报会在鄂市泰华锦江酒店二楼会议室召开。集团公司总裁曹清社作为申报单位代表致辞。曹总表示，鲁班奖作为全国建筑行业工程质量最高奖，是每一个施工企业和建筑从业者不懈的追求，集团公司已累计创奖20项，有着光荣的创鲁班奖传统。他同时指出，创建鲁班奖是一项系统工程，创建的过程是重新学习、积累经验和全面提高的过程，在今后的工程施工中，集团公司会充分发扬传统，持续改进，不断提升，打造出更多经得起考验的精品工程。曹总强调，要通过工程创奖，全面提升公司的质量意识和创优能力、全面提升新建工程项目的质量水平，这是我们永恒的追求。随后，内蒙古分公司常务副经理、该工程项目经理侯会杰向专家组和与会领导汇报了工程情况。专家组对汇报资料和专题片进行了点评，提出了改进意见，并同业主、设计、监理等单位展开讨论。

复查汇报会结束后，专家组在相关人员的陪同下，分四组对工程的土建、电气、水暖等部分进行了实地检查。次日上午，专家组认真查看了工程资料。

9月5日下午13:30，专家组与各单位相关人员在泰华锦江酒店二楼会议室召开了鲁班奖复查讲评会。专家组成员对工程的特色之处进行了详细点评，对该工程质量水平和鲜明亮点给予了充分肯定并提出了宝贵的改进意见。

鄂尔多斯市体育中心游泳馆工程于2012年3月开工，2014年9月19日竣工并交付使用，总建筑面积约4.8万平方米，合同造价约5.6亿元，是集团有史以来承建的规模最大的体育场馆类单体项目。游泳馆工程作为鄂市体育中心“一场两馆”之一，是此次申报鲁班奖的“鄂尔多斯市体育中心运动馆总体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该总体工程项目由集团公司、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德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共同建设并共同申报鲁班奖。